



171520341050

锦西
实验室
主区

正本

No.2022HJ2666

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委托单位：鑫广绿环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：鑫广绿环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

检测地址：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封路 8 号

检测类别：废气

烟台市清洁能源检测中心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八日



本五

AM
No.2022HJ2666

检测报告说明

1. 本报告未加盖检测单位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2. 未经本单位书面同意，部分复制本报告无效。复制报告无重新加盖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本报告无编写人、审核人及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。
4. 本报告涂改无效。
5. 本报告未经同意，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。
6. 委托方送样检测，仅对所送样品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7. 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日内向我中心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地址：烟台市芝罘区北马路 242 号

邮编：264000

电话：0535-6612344

传真：0535-6612344

检测 报 告

一、检测项目、检测方法、使用仪器及检出限

表 1 检测项目、检测方法、检测仪器及检出限一览表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技术依据及分析方法	仪器名称及型号	检出限
有组织废气	氯化氢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化氢的测定 硫氰酸汞分光光度法 (HJ/T 27-1999)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(TU-1810)	0.6mg/m ³
	非甲烷总烃	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(仅限使用填充柱) (HJ 38-2017)	气相色谱仪 (GC-9860 型)	0.07mg/m ³

二、样品信息

表 2 样品信息表

检测类别	采样日期	分析日期	样品状态
氯化氢	2022.11.14	2022.11.16	吸收液
非甲烷总烃		2022.11.15	特氟龙采样袋

三、检测结果

表 3 实验室排气筒检测结果

检测点位		实验室排气筒	排气筒高度（m）	15
设备名称		实验室	净化装置	活性炭吸附
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		
标干废气流量（m³/h）		18904		
烟温（℃）		19.8		
流速（m/s）		7.2		
含湿量（%）		2.9		
氯化氢	样品编号	YF221114110101	YF221114110102	YF221114110103
	实测浓度 mg/m³	18.0	10.3	15.5
	平均浓度 mg/m³	14.6		
	排放速率 kg/h	0.276		

(本页以下空白)

表 3 (续) 实验室排气筒检测结果

检测点位		实验室排气筒	排气筒高度（m）	15
设备名称		实验室	净化装置	活性炭吸附
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		
非甲烷总烃	样品编号	YF221114110104	YF221114110105	YF221114110106
	实测浓度 mg/m ³	0.37	0.13	2.04
	平均浓度 mg/m ³	0.85		
	排放速率 kg/h	1.61×10 ⁻²		
备注		/		
结论		不予判定		

报告结束

编制: 刘愿

审核: 郭

批准: 郭

签发日期: 2022.11.18

烟台市清洁能源检测中心有限公司
(检测报告专用章)